

证券代码：837574
券

证券简称：博昇光电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

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0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曹军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监事会意见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等规则的要求，未发现公司报告所包含的信

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